**2024-2025年不动产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测评（三级）、网络安全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 [2024]753号

**公开招标文件**

**（电子招投标）**

采购单位：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柯桥分局

采购代理机构：宁波建信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4年 4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第四部分 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2024-2025年不动产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测评（三级）、网络安全服务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系统在线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年5月9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2024]753号

项目名称：2024-2025年不动产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测评（三级）、网络安全服务项目

预算金额（元）：450000

最高限价（元）：450000

采购需求：详见招标文件

标项一：

标项名称：2024-2025年不动产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测评（三级）、网络安全服务项目

数量：/

预算金额（元）: 45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为确保地理信息数据、规划数据、林业地矿和不动产权登记等大量重要的关键数据的安全存储、传输、应用，需要需要专业技术团队提供1年安全服务支撑，进行安全风险的管控。计划开展本项目对柯桥自规局当前网络安全环境进行加固整改，针对重要时期安全防护提供安全保障，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备注： /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招标文件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且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制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承接，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提供联合协议和中小企业声明函，联合体协议书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 %，其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 %;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并相应达到了前述比例要求，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与其他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无需提供联合协议；

☐要求合同分包，提供分包意向协议和中小企业声明函，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达到 / % ，其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 % ;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并相应达到了前述比例要求，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向中小企业分包，无需提供分包意向协议；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至 2024年5月9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公告页面附件招标文件可以下载，仅供浏览使用；

售价：0。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4年5月9日09：3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开标时间：2024年5月9日09：30

开标地点（网址）：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柯桥分局4号楼一楼科所长会议室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开标。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2〕8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2022年2月1日和2022年7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招标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其他事项：（1）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包括节约资源、保护环境、支持创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详见招标文件的第二部分总则。（2）电子招投标的说明：①电子招投标：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进行招投标活动，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②投标准备：注册账号--点击“商家入驻”，进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并安装；③招标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④投标文件的制作：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投标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托政采云平台完成本项目的电子交易活动，平台不接受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进行投标活动； ⑥对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对该文件提出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处理；⑦不提供招标文件纸质版；⑧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备份投标文件的制作、存储、密封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第15点—“备份投标文件”；⑨投标文件的解密：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⑩具体操作指南：详见政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3）招标文件公告期限与招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一致。

##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柯桥分局

地址：绍兴市柯桥区群贤路2432号

项目联系人（询问）：张君良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5-84132906

质疑联系人：李晓婷

质疑联系方式：0575-8559717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宁波建信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

  地址：绍兴市柯桥区中国轻纺城国贸中心中区1幢1266号

  传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张耀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3157558810

  质疑联系人：汪琴琴

  质疑联系方式：13957555339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称：绍兴市柯桥区财政局

地址：绍兴市柯桥区育才路财税大楼

传真：/

联系人 ：王晖

监督投诉电话：0575-84125927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 **序号** | **事项** | **本项目的特别规定** |
| --- | --- | --- |
| 1 | **报价要求** | 有关本项目开展所需的人员工资、福利、工具、车辆、油料、管理、风险、利润、税金、保险及不可预见等费用均计入报价。**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如投标人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填写的投标报价与投标文件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不一致的，以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投标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提醒：验收时检测费用由采购人承担，不包含在投标总价中；****投标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投标无效：****▲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投标报价高于本项目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报价低于项目预算50%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成本测算资料，未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成本测算资料的，将被视为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填写不完整或字迹不能辨认或有漏项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重大偏差的；****▲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
| 2 | **项目采购类型** | 本项目为服务类采购项目 |
| 3 | **分包或转包** | （1）采购人**不同意**分包（2）本项目不得转包。 |
| 4 |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1）采购标的：2024-2025年不动产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测评（三级）、网络安全服务项目（2）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5 | **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 **不组织。** |
| 6 | **样品提供** | A不要求提供。☐B要求提供，（1）样品： / ；（2）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 / ；（3）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详见评标办法；（4）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检测报告：☐否；☐是，检测机构的要求： / ；检测内容： / 。（5）提供样品的时间： / ；地点：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请投标人在上述时间内提供样品并按规定位置安装完毕。超过截止时间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接收，并将清场并封闭样品现场。（6）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通知未中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取回，逾期未取回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负保管义务；对于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将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7）制作、运输、安装和保管样品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对未提供样品或提供样品不满足采购需求实质性条件，投标无效。** |
| 7 | **演示** | A不组织。☐B组织。（1）在评标时安排每个投标人进行演示。每个投标人时间不超过20（编制时可根据项目情况进行调整）分钟，讲解次序以投标文件解密时间先后次序为准，讲解演示人员不超过3（编制时可根据项目情况进行调整）人。讲解演示结束后按要求解答评标委员会提问。（2）方案讲解演示可选择以下其中一种方式：方式一：视频演示。投标人根据交易中心操作要求做好准备工作，提前完善软硬件配置环境。方式二：政采云平台在线讲解演示。政采云平台在线讲解需投标人根据政采云平台操作要求做好准备工作，提前完善软硬件配置环境。方式三：现场讲解演示。现场讲解地点为 / ，讲解演示所用电脑等设备由投标人自备。现场讲解演示人员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明，委托书格式详见招标文件格式范例附件1，否则不得讲解演示。注：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演示或者演示效果不理想的，责任自负。因平台原因导致本项目方案讲解演示环节无法顺利开展，按照《浙江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规定执行。 |
| 8 |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
| 9 | **投标保证金缴纳** | 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
| 10 | **履约保证金金额** | 无 |
| 11 | **中小企业信用融资** | 供应商中标后也可在“政采云”平台申请政采贷：操作路径：登录政采云平台 - 金融服务中心 -【融资服务】，可在热门申请中选择产品直接申请，也可点击云智贷匹配适合产品进行申请，或者在可申请项目中根据该项目进行申请。 |
| 12 | **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和签收人员**  | 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 / ；备份投标文件签收人员联系电话： /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

**注：本项目通用总则条款与前附表等专用特别规定有冲突之处，以专用条款（特别规定）为准。**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招标、投标、开标、资格审查及信用信息查询、评标、定标、合同、验收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人。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投标人”系指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负责人”系指法人企业的法定负责人，或其他组织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

2.5“电子签名”系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公章”系指单位法定名称章。

2.6“电子交易平台”系指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所依托的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2.7 “▲”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系指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系指不适用本项目的要求，“★”系产品采购项目中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

**3.**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1 本项目原则上采购本国生产的货物、工程和服务，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除非采购人采购进口产品，已经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向财政部门提出申请并获得财政部门审核同意，且在采购需求中明确规定可以采购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会对其加以限制，仍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

3.2 支持绿色发展

**3.2.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品目清单的（详见《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投标人所投产品须为节能产品并提供该产品所在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页及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规定网站证书查询截图。**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相应的投标产品未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投标无效。**

3.2.2投标人提供产品如是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应当优先提供《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内产品，涉及项目评分条款加分项时，请提供节能（环境标志）政府采购清单页及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或规定网站证书查询截图。

3.2.3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详见《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第16号）。

3.2.4 纳入政府采购管理的修缮、装修类项目采购建材的，鼓励采购单位将绿色建材性能、指标等作为实质性条件纳入采购文件和合同，具体性能指标要求参考相关绿色建材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3.2.5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政府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要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鼓励采购单位优先采购秸秆环保板材等资源综合利用产品。鼓励采购单位优先采购绿色物流配送服务、提供新能源交通工具的租赁服务。

3.2.6 鼓励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过程中开展绿色设计、选择绿色材料、打造绿色制造工艺、开展绿色运输、做好废弃产品回收处理，实现产品全周期的绿色环保。

3.3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3.3.1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3.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3.3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3.4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3.5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3.6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监狱企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3.3.7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3.8中小企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4支持创新发展

3.4.1 采购人优先采购被认定为首台套产品和“制造精品”的自主创新产品。

3.4.2首台套产品被纳入《首台套产品推广应用指导目录》之日起3年内，以及产品核心技术高于国内领先水平，并具有明晰自主知识产权的“制造精品”产品，自认定之日起2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业绩分值为满分。

3.5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和符合条件的破产重整企业

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和符合条件的破产重整企业，切实保障企业公平竞争，平等维护企业的合法利益。

**4. 询问、质疑、投诉**

4.1在线询问、质疑、投诉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4.2供应商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询问后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4.3供应商质疑

4.3.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4.3.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4.3.2.1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供应商获得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采购文件在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后获得的，应当自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且应当在采购响应截止时间之前提出。

4.3.2.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4.3.2.3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3.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4.3.3.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4.3.3.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4.3.3.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3.3.4事实依据；

4.3.3.5必要的法律依据；

4.3.3.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需一式三份。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2。*

4.3.4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4.3.5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质疑答复内容及时在浙江政府采购网的“其他公告”栏目公开质疑答复，答复内容应当完整，但涉及国家秘密、个人隐私、商业秘密以及法律、法规规定应予保密的信息内容除外。

4.3.6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4.4供应商投诉

4.4.1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4.4.2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4.4.3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4.4.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3。*

**二、招标文件的构成、澄清、修改**

**5．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 第四部分 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5.2与本项目有关的澄清或者修改等公告内容亦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须自行于招标公告所在网站获取相关信息（浙江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zjzfcg.gov.cn）。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如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发布招标公告的网站上发布更正、澄清（修改）公告，同时视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该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

**7.招标文件的获取**

详见招标公告中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期限、地点、方式。附件中直接下载仅供浏览使用。

**8.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采购人视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如果采购人组织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的，潜在投标人按前附表的规定参加现场考察或者开标前答疑会。

**9.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0. 投标文件的语言**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1.1**资格文件**应包括以下内容：证明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条件和采购项目对供应商的特定条件（如果项目要求）的有关资格证明文件。**（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提供）**

11.1.1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如果已经依法办理了工商登记手续，并且获得总公司（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可以独立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由单位负责人签署相关文件材料；

11.1.2投标声明函；

11.1.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如投标人代表系法定代表人，无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1.1.4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复印件）；如投标人代表系法定代表人，只需提供其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复印件）；

11.1.5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1.2 投标人的**商务技术文件**应包括以下内容：

11.2.1 投标函；

11.2.2评分对应表；如果本项目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审法，投标人需在商务技术文件中提供此评分对应表，供评标委员会评审时使用。

11.2.3技术响应表；如果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投标产品技术指标证明材料的（如官网查询截图、产品彩页、检测报告等），投标人应当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响应情况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否则该项技术指标视为负偏离；

11.2.4商务响应表；

11.2.5项目组织实施方案;项目组织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组织机构、工作时间进度表、工作程序和步骤、管理和协调方法、关键步骤的思路和要点；

11.2.6项目负责人情况表；

11.2.7项目组人员名单；

11.2.8售后服务方案（如有）。售后服务方案可包含且不限于对用户故障的响应、处理、定期巡检、维护、备品备件、常用耗材提供、售后服务机构设置、驻点人员情况等。服务承诺未明示可能涉及的前提设定和费用，视为是无条件和免费的；

11.2.9优惠条件及特殊承诺（如有）；

11.2.10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商务技术文件或说明。

11.3 投标人的**报价文件**应包括以下内容：

11.3.1投标(开标)一览表。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

**▲投标文件未按本条规定的格式编制的，投标无效；**

**12.1投标文件分为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规定的格式进行，“商务技术文件”可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基础上适当调整，以使内容更加完备，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

12.2投标人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12.3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进行查阅。

12.4中标单位在中标公示结束后再递交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内容一致的书面投标文件四份。

**13.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3.1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其中电子投标文件中所需加盖公章部分均应采用电子签章（联合体投标的，投标人可加盖实体印章）**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

13.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14. 投标文件的提交、补充、修改、撤回**

14.1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14.2电子交易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14.3采购人、代理机构可以视情况延长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与投标人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15.备份投标文件**

 15.1投标人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后，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15.2备份投标文件须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制作生成，并储存在DVD光盘等存储介质中。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加盖公章并注明投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联合体投标的，包装物封面需注明联合体投标，并注明联合体成员各方的名称和联合协议中约定的牵头人的名称)。**不符合上述制作、存储、密封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或者被拒绝接收。**

15.3直接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招标公告中载明的开标地点将备份投标文件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

15.4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先将备份投标文件按要求密封和标记，再进行邮政快递包装后邮寄。备份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送达时间以签收人签收时间为准。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邮寄过程中，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发生泄露、遗失、损坏或延期送达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5.5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16.投标文件的无效处理**

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 “投标无效”章节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17.投标有效期**

17.1投标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投标无效。**

17.2投标文件合格投递后，自投标截止日期起，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撤销或更换投标文件。

17.3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公告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无效。

**四、开标、资格审查与信用信息查询**

**18.开标**

18.1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开标，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8.2开标时，电子交易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30分钟内完成在线解密。

**19、资格审查**

19.1开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19.2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进行审查。

19.3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与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相应的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其投标无效。

19.4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19.5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再评标。

**20、信用信息查询**

20.1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投标人投标截止时间当天的信用记录。

20.2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现场查询的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经确认后将与采购文件一起存档。

20.3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0.4联合体信用信息查询：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五、评标**

**21.**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六、定标**

**22. 确定中标供应商**

政府采购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评审报告送交、采购结果确定和结果公告均在线完成。为进一步提升采购结果确定效率，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及时将评审报告在线送交采购人。采购单位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线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中标、成交通知书和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应当在规定时间内同时发出。

**23. 中标通知书与中标结果公告**

23.1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布招标公告的网站上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人可在政采云平台自行下载中标通知书）。

23.2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开标记录、资格审查情况、评审专家抽取规则、符合性审查情况、中标公告期限、评审专家名单、评分汇总及明细等。

23.3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24.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24.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4.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4.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24.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4.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八、合同授予**

**25.** 合同主要条款详见第五部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26. 合同的签订**

26.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在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公告（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的内容除外）。鼓励采购人视情况缩减采购合同签订时限，提高采购效率，杜绝“冷、硬、横、推”等不当行为。除不可抗力等特殊情况外，原则上采购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日内，与中标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6.2中标人按规定的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26.3采购人或中标人不得向另一方提出超出招标文件及投标响应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订立背离招标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如果中标人不能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及其投标文件的承诺签订合同或其投标文件与事实不符，影响采购合同的实施，损害采购人利益，采购人有权拒绝签订合同，并报采购监督部门处理。

26.4鼓励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内容通过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合同，自动备案。

**27. 履约保证金**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0.5**%，鼓励采购人根据项目特点、供应商诚信等因素免收履约保证金或降低缴纳比例。鼓励和支持供应商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供履约保证金。采购人不得拒收履约保函，项目验收结束后应及时退还，延迟退还的，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和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 供应商可登录政采云平台-【金融服务】—【我的项目】—【已备案合同】以保函形式提供：1、供应商在合同列表选择需要投保的合同，点击[保函推荐]。2、在弹框里查看推荐的保函产品，供应商自行选择保函产品，点击[立即申请]。3、在弹框里填写保函申请信息。具体步骤：选择产品—填写供应商信息—选择中标项目—确认信息—等待保险/保函受理—确认保单—支付保费—成功出单。政采云金融专线400-903-9583。

**28.预付款**

采购单位应当在政府采购合同中约定预付款，对中小企业合同预付款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合同金额的40％，不高于合同金额的70%；项目分年安排预算的，每年预付款比例不低于项目年度计划支付资金额的40％，不高于年度计划支付金额的70%。对供应商为大型企业的项目或者以人工投入为主且实行按月定期结算支付款项的项目，预付款可低于上述比例或者不约定预付款。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采购单位可不适用前述规定。采购单位根据项目特点、供应商诚信等因素，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交银行、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政府采购预付款应在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政府采购工程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货物、服务，采用招标方式采购的，预付款从其相关规定。供应商可登录政采云前台大厅选择金融服务 - 【保函保险服务】出具预付款保函，具体步骤：选择产品—填写供应商信息—选择中标项目—确认信息—等待保险/保函受理—确认保单—支付保费—成功出单。政采云金融专线400-903-9583。

**九、履约验收**

**29.履约验收**

29.1采购人自行组织或委托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进行履约验收，出具验收书，存档备查。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9.2技术复杂、社会影响较大的货物类项目，可以根据需要设置出厂检验、到货检验、安装调试检验、配套服务检验等多重验收环节；服务类项目，可以根据项目特点对服务期内的服务实施情况进行分期考核，结合考核情况和服务效果进行验收。工程类项目应当按照行业管理部门规定的标准、方法和内容进行验收。

29.3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29.4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以及合同金额达到分散采购限额标准的项目验收结果应于验收结束后及时在浙江政府采购网公开。

29.5 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29.6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特别说明：

1.需求中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以“▲”号标明。

2.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的该产品或者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核心产品，以“★”标明。

3.本招标文件如涉及各类品牌、型号，则所述品牌、型号是结合实际现有情况的推荐性参考方案，投标方也可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性能相当或高于、服务条款相等或高于、符合招标方实际业务需求其它同档次优质品牌的产品参加投标。

**一、服务清单及要求**

**1.1项目背景：**

《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第三十一条规定：“国家对公共通信和信息服务、能源、交通、水利、金融、公共服务、电子政务等重要行业和领域，以及其他一旦遭到破坏、丧失功能或者数据泄露，可能严重危害国家安全、国计民生、公共利益的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在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制度的基础上，实行重点保护。”省自然资源厅、市网络安全相关监管部门多次发文要求做好网络安全的基础性防护工作，重点要求保障各重大活动期间的安保服务，并组织网络安全攻防演练和检查。

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柯桥分局承担着自然资源数据生产、管理、存储和应用等职责，拥有基础地理信息数据、规划数据、林业地矿和不动产权调、登记等大量重要的关键数据，其中基础地理信息数据安全关系到国家安全战略，不动产权调整、登记等数据关系到国计民生。保障这些数据在网络上的安全存储、传输、应用责任重大，需要专业技术团队提供安全服务支撑，进行安全风险的管控。为进一步加强柯桥自规局网络安全的防护能力，做好日常安全运营工作，完成两会等各类重大活动期间的安全保障任务，计划开展本项目建设。

**1.2项目建设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名称** | **服务范围内容** | **服务频率** | **服务期** |
| **1** | **系统环境漏洞扫描** | 对采购方所有IT资产进行漏洞扫描检测，并提供修复意见 | 4次/年 | 1年 |
| **2** | **Web系统漏洞扫描** | 对采购方WEB系统开展漏洞扫描服务，并提供修复意见 | 4次/年 |
| **3** | **渗透测试** | 对采购方重要信息系统采用人工模拟黑客的方式开展渗透攻击，检测系统深层缺陷。 | 2次/年 |
| **4** | **安全巡检** | 使用专业技术手段，对网络设备、安全设备、操作系统、应用系统进行周期性的状态检查、安全漏洞扫描、日志审计，策略检查并提交巡检报告及安全建议。 | 4次/年 |
| **5** | **重保值守** | 在重大活动或会议期间，为关键信息基础设施提供重保组织架构设计、安全评估、指导修复、积极防御、攻防演习、实时监测、安全值守、响应处置等一系列安全服务。 | ≥20人天/年，根据甲方实际需求提供 |
| **6** | **安全运营** | 为采购人提供高级威胁狩猎系统1套结合MSS远程托管服务。 | 7\*24小时安全漏洞处置 |
| **7** | **应急响应** | 在发生确切的安全事件时，应急响应实施人员及时采取行动限制事件扩散和影响的范实施人员协助采购人检查所有受影响的系统。 | 按需，远程7\*24h，2小时到达现场 |
| **8** | **应急演练** | 组织应急演练，以安全事件攻击、发现与应急响应处置为场景，提高相关人员对应急预案的熟悉程度。 | 1次/年 |
| **9** | **安全意识培训** | 为采购人所有职工提供网络安全意识培训，由采购人指定培训地点，投标人提供培训相关材料。 | 1次/年 |
| **10** | **安全检查** | 协助采购人对下属单位开展安全检查，检查信息系统运行状态，评估现网中存在的安全隐患，发现潜在风险。 | 1次/年 |
| **11** | **安全准入** | 根据招标人已经在使用的安全准入系统规模及升级要求，提供符合招标人网络安全要求的准入系统工具，分析并评估终端接入环境的安全性，提供终端准入控制、实名制认证、安全基线评估服务，定期生成“终端安全检查评估报告”。 | 1次/年 |
| **12** | **不动产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测评（三级）** | 针对不动产登记系统开展等级测评服务，测评内容包括安全物理环境、安全通信网络、安全区域边界、安全计算环境、安全管理中心、安全管理制度、安全管理机构、安全管理人员、安全建设管理和安全运维管理，根据等保相关标准开展测评工作。 | 1次/年 |
| **13** | **上网行为管理升级** | 对采购方原有上网行为设备进行更新升级。 | 1台 |
| **14** | **远程协助服务** | 为采购人提供24小时点对点计算机远程协助服务应对突发情况，远程协助服务所需设备及相关网络费用均由中标方按采购人相关要求提供 | 7\*24小时 |  |

**1.4项目服务内容**

1. 系统环境漏洞扫描

1.1 建设内容

针对采购方授权服务器主机、业务系统、应用系统进行定期漏洞扫描，及时发现最新的安全漏洞，使采购方的日常运维工作变被动为主动，提高全网系统安全性，并出具详细的漏洞扫描报告及建议。

服务频率：4次/年；

服务成果：《系统环境扫描报告》。

1.2 工具要求

|  |  |
| --- | --- |
| 序号 | 服务技术要求 |
| 1 | 支持资产更新分析，自动收集资产更新前后信息，并针对更新内容进行重点对比展示 |
| 2 | 持包括防火墙、交换机、路由器、服务器、摄像头、应用系统等31类资产识别，资产指纹总数不少于6500条，并支持自动对资产所属设备类型进行归类展示 |
| 3 | 支持数据资产识别。包括对企业信息的识别（企业名称、官网、营业期限、电话等等）和企业关联的应用信息识别（包括微信小程序、微信公众号、微博号）、企业域名、企业邮箱 |
| 4 | 支持GitHub、Gitee、CSDN代码泄露监测，支持敏感代码风险监测，显示泄露的代码仓库、作者、代码片段、关键词等信息 |
| 5 | 支持对云上不同资源的配置检查，包括计算、存储、网络、身份与访问、数据库，支持合规基线检查，发现风险配置项，分析相关危害并给出修复建议 |

2. Web系统漏洞扫描

2.1建设内容

使用web漏洞扫描工具对web系统进行扫描，通过扫描工具准确识别业务系统中的安全漏洞，全面检测并发现业务应用安全隐患，协助客户修复。

服务频率：4次/年；

服务成果：《Web系统漏洞扫描报告》。

3.渗透测试

3.1 服务内容

通过模拟进行非破坏性和攻击性的的黑客攻击的方式，采用自动化测试与人工测试相结合的方式，利用系统的弱点和缺陷来评估采购方应用系统运行现状，从而发现漏洞和潜在的安全威胁隐患，保证应用系统的安全性。

服务频率：2次/年；

服务成果：《渗透测试报告》。

4.安全巡检

4.1 服务内容

使用专业技术手段，对网络设备、安全设备、操作系统、应用系统进行周期性的状态检查、安全漏洞扫描、日志审计，策略检查并提交巡检报告及安全建议。

服务频率：4次/年；

服务成果：《安全巡检报告》。

5.重保值守

5.1 服务内容

在重大活动或会议期间，为关键信息基础设施提供重保组织架构设计、安全评估、指导修复、积极防御、攻防演习、实时监测、安全值守、响应处置等一系列安全服务

服务频率：≥20人天/年，根据甲方实际需求提供；

服务成果：《重保值守报告》。

6.安全运营

6.1 服务内容

为柯桥自规局提供高级威胁狩猎系统1套结合MSS远程托管服务，为客户解决日常安全运营负担大，响应效率低乃至无法响应等问题，提升柯桥自规局安全运营质量。

服务频率：7\*24h安全漏洞处置；

服务成果：《安全运营报告》。

6.2工具要求

|  |  |
| --- | --- |
| 序号 | 服务技术要求 |
| 1 | 支持wiki、bbs、discuz、ecshop、espcms、websphere、phpmyadmin、confluence、hadoop、crm、oa、tomcat、mailbox、jboss、zabbix、struts2、jenkins、weblogic、vpn、joomla等不少于20种高交互应用服务类沙箱。 |
| 2 | 探针管理支持资产管理与IP管理，支持绑定多IP。资产管理支持查看资产信息及关联的沙箱信息。IP管理支持查看不同的探针详细信息，自定义关联沙箱和配置个性化标签。 |
| 3 | 云沙箱：支持从沙箱市场中自动导入沙箱模板，沙箱市场中的云沙箱数不得少于100个；沙箱类型包含0day沙箱，其中0day沙箱本身不包含任何漏洞，一比一还原曾爆出0day的业务系统，攻击者打payload到0day沙箱后即可捕获0day。 |
| 4 | 平台反制：支持制作Windows、Mac、Android反制木马，用户自定义上传反制程序并关联沙箱，伪造敏感信息，诱骗攻击者进行下载；其中Windows反制支持docx/doc/rtf/exe等4种类型；Mac反制支持dmg、pkg和app文件等3种类型；Android反制支持apk类型。 |
| 5 | 漏洞反制：支持git泄露反制、svn泄露反制、漏洞扫描工具反制、浏览器反制、网络代理工具反制、抓包工具反制、git clone反制等，攻击者无需下载并打开文件，访问沙箱或执行命令后即可在蜜罐系统上线。 |
| 6 | 文件诱饵：支持对已有文件word/excel/ppt加工，散布虚假信息到内网各处，感知攻击者访问行为。 |
| 7 | 邮件诱饵：支持向特定邮箱发送诱饵，感知邮件入侵行为。 |
| 8 | 互联网诱饵：支持Github与Gitee代码伪装服务，自动化发布代码项目至GitHub与Gitee网站。 |
| 9 | 支持一键感知探针所在网络的资产信息，分析当前网络状态。 |
| 10 | 基于探测结果和智能算法，支持蜜网一键化部署，将探针节点和无探针感知节点自动关联至对应沙箱，快速形成欺骗蜜网，简化布防操作。 |
| 11 | 支持分析黑客的身份信息和设备指纹信息，包括IP地址、社交网站真人身份、设备指纹、操作系统、浏览器等。 |
| 12 | 可基于现有的设备指纹进行设备指纹碰撞，反查攻击者的历史溯源信息，补充溯源信息。 |
| 13 | 具备windows攻击反制功能，可以反向控制攻击者设备，获取对方设备信息，进行交互式反制操作；可获取设备配置信息、网卡信息、IP信息、用户信息、进程信息、系统信息、桌面文件等；支持命令执行、文件上传下载、电脑截屏、摄像头拍照等操作，支持获取qq、wechat、手机号、Git、Email、iphone设备信息、浏览器保存的URL及对应的用户名等应用的用户ID、cobaltstrike、xshell、navicat等关键数据，便于身份溯源。 |
| 14 | 具备Macos攻击反制功能,支持获取系统版本、内核版本、计算机名称、用户名、设备序列号、应用名称、应用版本、浏览器URL和用户名、微信账号、手机号、钉钉手机号、邮箱等关键信息; 支持命令执行、文件上传下载等操作。 |
| 15 | 具备Android攻击反制功能,支持获取手机型号、设备指纹、操作系统、联网方式、经纬度信息、通讯录姓名和电话、收发短信的手机号、详情和时间等关键信息；支持命令执行、文件上传下载等操作。 |
| 16 | 在欺骗防御及攻击溯源领域，具有至少2项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终端设备识别、身份标记、攻击诱捕、溯源反制等方面的发明专利，须提供发明专利证书或授予发明专利权通知书，并阐述发明专利与投标产品在技术、功能、应用方面的关联性。 |

7.应急响应

7.1 服务内容

在发生确切的安全事件时，应急响应实施人员及时采取行动限制事件扩散和影响的范围。实施人员协助客户检查所有受影响的系统。准确判断安全事件原因后，提出基于安全事件整体安全解决方案并协助后续处置

服务频率：按需，远程7\*24h，2小时抵达现场；

服务成果：《应急响应报告》。

8.应急演练

8.1 服务内容

通过组织应急演练，以安全事件攻击、发现与应急响应处置为场景开展应急演练工作目的是检查应对网络安全事件所需应急队伍、物资、装备、技术等方面的准备情况以及参与单位和人员等对应急预案的熟悉程序。通过开展应急演练进一步明确相关单位和人员的职责任务，理顺工作关系，完善各关联方之间分离、阻隔、配套应急联动机制，防范网络安全风险传导

服务频率：1次/年；

服务成果：《应急演练报告》。

9.安全意识培训

9.1 服务内容

结合客户安全管理现状，对柯桥自规局全体员工，提供专业的安全意识培训，旨在提升客户管理层以及技术人员安全知识和安全技能，全方位的提升客户方在信息安全方面的综合能力，提高整体安全防御水平。

服务频率：1次/年；

服务成果：《应急演练报告》。

10.安全检查

10.1 服务内容

协助采购人对下属单位开展安全检查，检查信息系统运行状态，评估现网中存在的安全隐患，发现潜在风险。

服务频率：1次/年；

服务成果：《安全检查报告》。

11.安全准入

11.1 服务内容

提供准入系统工具，分析并评估终端接入环境的安全性，提供终端准入控制、实名制认证、安全基线评估服务，定期生成“终端安全检查评估报告。

服务频率：1次/年；

服务成果：《终端安全检查评估报告》。

2.2工具要求

|  |  |
| --- | --- |
| 指标项 | 指标要求 |
| 服务要求 | **对整个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柯桥分局终端准入安全情况进行统一监控和管理。服务所有设备功能要求如下表。** |
| 基础架构 | 基于linux开发的专用系统，标准机架式硬件产品，所有功能基于 一台设备即可实现，无需额外购买服务器、操作系统及数据库等中间件，必须是以准入控制为核心功能。 |
| 性能参数 | 配置单电源；配置6个1000MBASE-T接口，每秒事务数（TPS)：≥1500（次/秒），最大吞吐量：≥1Gbps，最大并发连接数：1000（条）；终端用户认证数量：≥350点； |
| 高可用服务 | 支持多种灵活的部署方式，无需改变网络结构，部署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立部署、热备部署、探针式部署、负载均衡部署、集群部署、扁平化部署、云化部署。 |
| 支持智能逃生判断及管理恢复机制，在单位时间内终端异常离线达到指定逃生阀值则放开网络管控，当终端在线数达到阀值临界点时恢复网络管控；可灵活设置策略生效时间。 |
| 提供专属逃生平台对系统服务状态进行实时评估，逃生平台策略被触发时可保障业务的稳定运行；策略包括但不限于系统服务异常等。 |
| 准入技术服务 | 支持策略路由、端口镜像、透明网桥、802.1X、ARP、DHCP、VLAN隔离、Portal等准入技术，支持准入技术自由组合使用，满足各种复杂网络环境。 |
| VLAN隔离技术须实现无客户端下的端口级准入效果，vlan隔离须采用不同正常vlan对应不同隔离vlan的方式，并可对通过小路由器、hub接入的设备实现颗粒度管控，不得采用全禁全放的风险行为。 |
| 终端通过有线或无线申请接入，可无需用户操作，自动引导终端设备至认证入网页面。 |
| 支持划定关键业务范围，针对终端用户发起的访问请求可强制要求二次认证校验。 |
| 系统管理服务 | 管理页面布局及内容支持自定义，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系统自身接口状态、流量等。 |
| 在多管理员状态下，支持设置私有、公有规范策略。私有规范只有创建账号有权限更改、删除，公有规范所有管理员均可更改或删除。 |
| 提供移动端专属平台管理页面进行便捷管理，包括但不限于：设备快速定位、设备审核、实时报警监控、客户端卸载确认码生成等。 |
| 客户端管理服务 | 支持安全客户端（Agent）、安全控件、无客户端等多种模式；提供Windows、linux、MAC OS、安卓、IOS专属客户端及APP。 |
| 提供中标麒麟(龙芯)、银河麒麟(飞腾)、统信UOS等国产操作系统专属客户端。 |
| 支持灵活的客户端卸载策略，包括但不限于万能卸载码，一对一卸载码，无需卸载码等多种模式。支持设置离线客户端策略，包括但不限于超过指定时间后客户端自动卸载，提醒用户确认是否卸载等。 |
| 客户端支持自定义菜单栏及终端用户故障诊断，诊断过程支持录屏，诊断结果支持一键压缩打包。 |
| 边界管理服务 | 支持自动生成全网拓扑图，5分钟自动更新一次网络拓扑信息并刷新。 |
| 能够在拓扑图上选取设备查看其基本状态信息、设备型号、所处位置、子节点、路由表、ARP表等信息；支持在界面上提供对该网络设备进行TELNET、SSH等管理；能够在网络拓扑图上由用户自定义显示的节点类型，方便用户通过不同方式查看拓扑连接。 |
| 支持可网管型交换机面板图形化展现各接口状态（up、down、trunk、单/多MAC等），以及各接口下联的终端详细信息（IP、地址、MAC地址等），交换机型号库100+以上。 |
| 支持自动识别、发现及阻断网络内私接的家用路由器、hub，提供网络定位功能（可直接定位接入的交换机端口 ）；可一键禁止全网的随身wifi（含软件版）使用。 |
| 身份认证服务 | 支持用户名密码、Ukey、指纹等认证方式，支持与AD域、LDAP、钉钉、Email联动。与钉钉等作为认证源时，终端认证自动跳转认证服务，无需打开相关app。 |
| 支持设置来宾专属地址段；来宾入网提供二维码、来宾码、自助申请（管理员审批）多种方式；提供来宾入网审批气泡弹窗提醒功能，被访人点击即可审批。 |
| 与AD域联动支持单点登录；支持管理员自定义域信息属性到认证设备，包括但不限于用户姓名、部门、联系电话等。 |
| 业务安全服务 | 支持关键业务端口映射，可设置映射的端口及选择映射的协议类型。 |
| 客户端安全基线检查服务（windows） | 支持IE控件、IE主页、操作系统版本、磁盘使用、计算机开关机、计算机名称、垃圾文件、服务端口、网络连接、系统时间、远程桌面、主机防火墙、p2p软件、软件黑白名单、黑白进程、系统服务、Guest来宾账户、密码策略、屏幕保护 、弱口令、共享检查。 |
| 支持主流的杀毒软件版本、病毒库和运行情况的检查，包括但不限于微软MSE、火绒、安天、天融信、赛门铁克、瑞星、卡巴斯基、金山毒霸、江民、NOD32、360、天擎、亚信趋势、小红伞、可牛、Avast等，支持自动下发软件及运行修复功能。 |
| 安检规范支持评分、设置修复期限，终端用户在允许期内即使不修复可正常使用网络。  |
| 支持自定义安全检查项，通过检测终端文件、指定文件版本、大小、MD5，注册表的项、注册表值，进程、服务状态进行检查。通过安装包运行、访问站点、开关服务、关闭进程、执行文件、删除文件、修改注册表进行修复。 |
| 软件产品正版化检查，包括但不限于 windows、office、WPS产品的授权信息正版化检查。 |
| 系统补丁服务 | 准入设备具有完整的补丁管理子系统，无需第三方补丁服务器支持，自身即可以提供完整的流程化补丁管理，包括同步更新、补丁分发表等功能。 |
| 准入设备能够对补丁进行分级，分为：严重、重要、中等的类别；能够在终端的浏览器页面显示入网终端的补丁检查情况；准入系统自身能够支持windows系列补丁库、补丁检查和补丁分发安装；支持windows10补丁检查及自动修复。 |
| 安全基线检查服务linux/国产操作系统） | 支持操作系统版本、磁盘使用、计算机名称、网络监听端口、系统时间、主机防火墙、必须安装的软件、禁止安装软件、必须允许进程、禁止运行进程、软件白名单、系统服务、密码策略、弱口令检查。 |
| 移动终端安全基线检查服务（移动终端） | 移动终端可以支持通过将指纹和用户账户绑定的方法，实现用户按压指纹认证入网。 |
| 支持禁用移动终端入网策略。 |
| 支持移动终端必须安装app、禁止安装app、必须运行进程 、禁止运行进程及杀毒软件检查。 |
| 桌面安全管理服务 | 软件、消息分发：支持基于部门、角色（分组）、设备或ip段进行软件、消息分发，分发周期支持立即、每天、每周、每月等周期设置。针对分发的源文件支持设置保留或不保留，分发后支持重启或关闭计算机。 |
| 远程协助：支持管理员或终端用户双向发起远程协助。 |
| IP资源管理：支持提供图形化的ip地址台账;支持一键绑定全网ip/mac；支持检查ip/组织架构绑定。 |
| 提供网络诊断工具，支持通过Web管理界面进行ping、抓包、traceroute、nslookup等。 |
| 提供IP地址分配矩阵图，可以通过组织架构为维度查看IP地址分配矩阵图；能够直接、快捷的查看全网终端历史上线、下线、在线时长等详细的IP使用情况。 |
| 报警信息服务 | 支持系统报警、网络报警、终端报警等报警类型，超过20种以上自定义报警类型。支持报警信息通过Syslog、邮件进行输出。 |
| 报表输出服务 | 支持提供每日/周/月入网报告及终端安全评估报告。 |

12.等保测评

12.1 服务内容

通过具有基于TLV编码的数字证书数据格式合规性分析检测系统类工具（软著）的测评单位对系统进行等级保护测评，全面分析应用系统的安全保护措施与等级保护相应级别之间的差距，并进行合规性分析，为系统等级保护加固整改提供客观依据，测评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检测安全通用要求（安全物理环境、安全通信网络、安全区域边界、安全计算环境、安全管理中心、安全管理制度、安全管理机构、安全管理人员、安全建设管理、安全运维管理），完成等级保护测评并出具测评报告。

服务频率：1次/年；

服务成果：《等保测评报告》。

1. 上网行为管理设备升级

13.1 服务内容

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柯桥分局上网行为管理设备因为维保到期，设备老旧，已经不能满足单位现有带宽和对网络管控需求，因此上网行为管理设备升级服务是将原有上网行为设备进行更新升级，满足单位现有实际情况。

13.2 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功能项 | 功能要求说明 |
| 1 | 性能配置 | 网络层吞吐量≥3Gb，应用层吞吐量≥300Mb，带宽性能≥200Mb，IPSEC VPN加密性能≥50Mb，支持用户数≥1000，包转发率≥27Kpps，每秒新建连接数≥2400，最大并发连接数≥120000，1U，内存≥4G，硬盘≥128G minisata SSD，电源：单电源，接口：6千兆电口+2千兆光口SFP。。 |
| 2 | 部署方式 | 要求设备支持网关模式，支持NAT、路由转发、DHCP等功能；支持网桥模式，以透明方式串接在网络中；支持旁路模式，无需更改网络配置，实现上网行为审计；必须支持两台及两台以上设备同时做主机的部署模式 |
| 3 | 登录设置 | 设备可以设置登录密码不等于用户名，可设置密码最小长度以及密码组成中包括数字或字母或特殊字符，密码更改时新旧密码不能相同 |
| 4 | URL库管理 | 能够针对各种URL类型做识别和分类，同时所有URL类型都支持区分“网站浏览”、“文件上传”、“其他上传”、“HTTPS”等细分行为并分别做权限控制； |
| 5 | DNS代理 | 支持DNS代理，能够基于用户、域名、目标DNS，指定代理策略生效，代理策略可以设置为：重定向至DNS服务器、解析为IP、丢弃、重定向至指定线路； |
| 6 | 实时监控 | 支持首页分析显示接入用户人数、终端类型；资产类型分布、新设备发现趋势、终端违规检查项排行、终端违规用户排行；带宽质量分析、实时流量排名；泄密风险、工作效率、共享上网等行为风险情况； |
| 7 | 业务需要 | 支持二维码认证，管理员扫描访客的二维码后对其网络访问授权，提供通过CMA认证第三方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证明，至少包含报告首页和对应功能测试页 |
| 8 | 支持对接入终端进行管理，能够识别终端操作系统，终端运行的进程、注册表、计划任务等，提供通过CMA或CNAS认证第三方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证明，至少包含报告首页和对应功能测试页 |
| 9 | 流控黑名单 | 基于“流量”、“流速”、“时长”设置配额，当配额耗尽后，将用户加入到指定的流控黑名单惩罚通道中，提供通过CMA或CNAS认证第三方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证明，至少包含报告首页和对应功能测试页 |
| 10 | 流量管理 | 支持在设置流量策略后，根据整体线路或者某流量通道内的空闲情况，自动启用和停止使用流量控制策略，以提升带宽的高使用率；空闲值可自定义； |
| 11 | 实时监控 | 支持查看当前设备的线路状态，线路带宽利用率以及当前策略的引流流量分布和实时的引流策略，支持设置线路流控策略； |
| 12 | 认证方式 | 支持基于802.1x的外部CA证书认证，同时支持在线证书状态查询（OCSP）。 |
| 13 | 终端资产管理 | 设备必须支持能自动发现网络中通过无线上网的热点和移动终端的IP和终端类型，支持移动终端型号识别； |
| 14 | 故障排查 | 用户认证故障排查，支持针对用户认证的故障进行分析，给出错误详情以及排查建议； |
| 15 | 支持对Web访问质量检测，针对内网用户的web访问质量进行检测，对整体网络提供清晰的整体网络质量评级 |
| 16 | SSL加密网页 | 为确保我单位不会通过SSL加密内容发生通过互联网出口泄密事件，要求设备必须能够识别并过滤SSL加密的钓鱼网站、非法网站等，审计SSL网页时，支持加密证书自动分发功能，用户点击网页上的工具即可一次性安装完成。解决管理员给每台PC单独安装证书的问题，提供CMA或CNAS认证的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证明，至少包含报告首页和对应功能测试页 |
| 17 | 动态流量调整 | 支持在设置流量策略后，根据整体线路或者某流量通道内的空闲情况，自动启用和停止使用流量控制策略，以提升带宽的高使用率；空闲值可自定义； |
| 18 | 应用控制策略 | 支持根据IP、端口、协议等自定义应用规则；支持根据端口设定用户不允许访问的目标IP组提供的服务；支持根据不同的应用类型或具体的某种应用设置允许或拒绝； |
| 19 | 防共享接入 | 支持发现私接路由（或者共享软件等）共享网络的行为，支持“仅统计电脑”和“统计所有终端”两种模式，自定义配置终端数量和冻结时间，支持添加信任列表，支持例外排除功能；能针对行识别校园网破解版路由器 |
| 20 | Windows桌面水印 | 支持Windows桌面水印，支持设置水印的内容、透明度、密度，水印效果预览，离线时继续生效； |
| 21 | 日志分析 | 支持对上网日志进行大数据分析，并支持多个大数据分析模型：包括业务审计、带宽分析、上网态势分析、带宽分析、未关机检测分析、团队稳定性分析、图书馆资源优化、办公网上网态势分析、专线质量分析，可导出报表; |
| 22 | 外联行为检查 | 支持Windows终端外联行为检查，包括：连接外网检查、PPPoE拨号检查、双网卡行为检查、无线网卡检查、链接非法WIFI检查（可设置合法WIFI白名单）、4G网卡检查、否使用非法网关（可设置合法网关白名单），对不满足检查要求的终端强制断网，支持向管理员告警，并弹窗提示用户； |

1. **远程协助服务**

**14.1服务内容：**

**为采购人提供24小时点对点计算机远程协助服务应对突发情况，远程协助服务所需设备及相关网络费用均由中标方按采购人相关要求提供。**

**二、商务要求**

▲**2.1服务期限**

本次服务期限为三年,合同一年一签。

▲**2.2检查、考核：**

2.2.1验收按国家有关规范标准（国家无验收规范标准的按双方合同规定的要求）进行。采购人保留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或相关技术专家参与验收的权利。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2.3数量调整**

 采购人保留合同履行中调整部分服务的权力，投标人应对服务类别明细报价，按投标单价不变的前提下进行调整，双方不得拒绝。合同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投标单价进行计算，追加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如遇本次招标没有涉及的服务时，由中标单位提供申请，采购人确认后实施。

▲**2.4付款方式**

2.4.1按《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 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号）文件要求执行，具体付款方式由双方协商后在合同中明确。

涉及中小企业合同的，按采购文件总则第28预付款规定执行。

▲**2.5结算原则**

2.5.1招标文件、招标答疑会纪要、中标供应商的中标报价等作为结算依据；

2.5.2中标单价一次性包死，不再调整。

**2.6其他要求**

2.6.1中标供应商必须按规定程序和安全文明服务有关要求进行实施，承担服务过程中的各种意外，其责任由中标供应商承担，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6.2中标人必须有可靠的售后服务保障应包括但不限于（在浙江省内有固定的维修服务点，能提供正常的技术、备品备件服务；中标人在接到招标人通知后，2小时内派人赴现场处理质量问题；24小时内不能修复的，则无偿提供备品供采购人使用）。

**第四部分** **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一、评标方法**

**1.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2.评标委员会的组成。**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评标委员会的组成人员的回避。**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评标委员会的组成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3.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3.2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3.3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3.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5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三、评标委员会的职责**

**4.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4.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4.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4.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4.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4.6法律、法规、规章、招标文件等规定的其它事项。

**5.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5.1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5.2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财政部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5.3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5.4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5.5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5.6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5.7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5.1-5.7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并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

**四、评审程序**

**6.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无效。

**7. 比较与评价。**标委员会应当按照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8. 汇总（商务技术得分情况）。**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商务技术得分情况。

**9. 报价审核。**对经商务和技术评审符合采购需求的投标人的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9.1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9.2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9.3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投标无效。

9.4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9.5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9.6投标价格的修正原则。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9.6.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9.6.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9.6.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9.6.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9.6.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第87号令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投标无效。**

**10.汇总得分。**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11.中标候选人推荐。**

11.1评审后总得分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总得分相同的，以报价低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总得分与报价均相同的，由采购人当场随机抽取产生第一中标候选人。

11.2多家投标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的该产品或者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报价低者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与报价均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12.评标报告与推荐中标候选人。**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并推荐中标候选人，评审报告由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确认提交。

**13.评标争议事项处理。**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五、评标中的其他事项**

**14.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通过政采云平台以书面形式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应在30分钟内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逾期不提交的视为放弃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权利。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5.投标无效。**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5.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均无效）；

15.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15.3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15.4投标文件“资格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部分中出现用于价格分评审的投标报价的（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参与“商务技术文件”评审的报价除外）；

15.5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或对招标服务或对技术或产品等要求未详细应答或应答内容不全、有缺失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为无法评审的；

15.6投标文件关键信息填写不完整或字迹不能辨认或有漏项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重大偏差的；

15.7投标文件重要信息前后不一致，经评标委员会询标后仍然无法评审的；

15.8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15.9投标文件中未提供应当提供的政府强制采购节能品目内的节能产品或未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如果本项目采购涉及节能品目清单中的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的）；

15.10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5.11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15.12投标人所投内容不符合采购需求中实质性要求的；

15.13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15.14投标报价高于本项目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的;

15.15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5.16《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填写不完整或字迹不能辨认或有漏项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重大偏差的；

15.17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15.18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15.19**对未提供样品或提供样品不满足采购需求实质性条件；**

15.20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节）：

15.20.1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15.20.2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15.20.3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15.20.4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15.20.5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15.21投标人有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或视为恶意串通，其投标无效：

15.20.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15.21.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15.21.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5.21.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15.21.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15.21.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15.21.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15.21.8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15.21.9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15.21.10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15.21.1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5.21.12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15.22违反法律、法规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情形。

 **16.废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之规定，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6.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16.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16.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16.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17.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将停止评标工作，并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将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18.重新开展采购。**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违法行为之一，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依照下列规定处理：

18.1未确定中标供应商的，终止本次政府采购活动，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18.2已确定中标供应商但尚未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结果无效，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没有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18.3政府采购合同已签订但尚未履行的，撤销合同，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没有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18.4政府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给采购人、供应商造成损失的，由责任人承担赔偿责任。

18.5政府采购当事人有其他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经改正后仍然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或者依法被认定为中标无效的，依照18.1-18.4规定处理。

**六、评审过程的保密与录像**

**19.保密。**评审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评审过程中凡是与采购响应文件评审和比较、中标成交供应商推荐等评审有关的情况，以及涉及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等信息，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相关监督人员等与评审有关的人员应当予以保密。

**20.录音录像。**采购代理机构对评审工作现场进行全过程录音录像，录音录像资料作为采购项目文件随其他文件一并存档。

**七、具体评标标准**

21.商务技术分（80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目** | **评分细则** | **分值** |
|  | 技术服务指标响应 |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技术参数指标项目要求的，得基本分20分，一项不满足或负偏离扣1分，扣完为止。**（本项目所需工具需在中标后由招标人进行功能测试，无法展示相应需求的，则取消中标人资格）** | 20分 |
|  | 投标人实力 | 1.投标人具有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0000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证书，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个得1分，此项最高得3分。2.投标人获得省级及以上的网络安全相关荣誉每项得1分，市级的网络安全相关荣誉每项得0.5分，最高2分。3.投标人在网络安全服务领域具备扎实的技术实力和影响力，投标人出具近三年内承担的“网络安全服务”案例，每个案例得0.5分，最高得2分。**（投标文件中提供上述有效期内证书复印件或原件扫描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否则不得分）** | 7分 |
|  | 服务人员实力 | 1.拟派项目经理应具备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证书。2.投标人项目成员中还应具备信息安全工程师，网络工程师，网络管理员和信息处理技术员。（上述每本证书得1分，最高得5分。）**注：以上须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和相关人员近1月缴纳社保的证明并加盖公章，未提供或材料不合格者不得分。** | 5分 |
|  | 项目理解 |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服务目标和需求的理解和对招标采购需求响应程度和吻合度评分，对招标人当前现状及需求理解较深得6分，对项目目标的规划不清晰，项目理解不符合实际需求的2-4分，对项目需求理解较差，与采购需求有较大偏离的的0-1分。 | 6分 |
|  | 服务方案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方案与招标书的吻合程度评分。方案完整详细，科学可行，由评委打分，有利于项目实施的得12分；实施方案较为完整，基本可以完成项目服务的，针对性一般的得6-11分；方案完整性、针对性一般的得1-5分；未体现相关内容不得分。 | 12分 |
|  | 质量保障方案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质量保障措施响应，保障措施的完整性、可行性、科学性，由评标人根据综合考评，由评委打分。完整可行、内容吻合的得5-7分；完整可行内容基本符合的得2-4分；基本符合要求但存在缺陷的得1分；未提供相关内容的不得分。 | 7分 |
|  | 项目管理体系方案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管理体系方案响应，管理方案的完整性、可行性、科学性，由评标人根据综合考评，由评委打分。完整可行、内容吻合得5-7分；完整可行内容基本符合得3-4分；基本符合要求但存在缺陷的1-2分；未提供相关内容不得分。 | 7分 |
|  | 关键点、难点解决方案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工作内容、关键点、难点的具体解决建议等，是否规范合理，由评标人根据综合考评，由评委打分。完整可行、内容吻合的得4分；完整可行内容基本符合的得2-3分；基本符合要求但存在缺陷的得1分；未提供相关内容的不得分。 | 4分 |
|  | 保密措施 | 针对投标人提供的本项目服务采取的保密措施，由评标人根据综合考评，由评委打分。完整可行、内容吻合的得7分；完整可行内容基本符合的得4-6分；基本符合要求但存在缺陷的得1-3分；未提供相关内容的不得分。 | 7分 |
| 10 | 售后服务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承诺的可行性以及服务承诺落实的保障措施，由评委打分。售后服务方案完整，对项目过程及后续工具使用有保障的得5分；售后服务方案针对性一般，得2-4分；基本符合但存在缺陷，得1分；售后服务方案不匹配项目内容或未提供相关材料不得分。 | 5分 |

（计算得分时，按其算术平均值保留小数点后2位；评审小组成员个人主观打分偏离所有评审小组成员主观打分平均值30%以上的，由评审委员会启动评分畸高、畸低行为认定程序。）

22.价格分（20分）

|  |  |
| --- | --- |
| 价格权值 | 计算方法 |
| 价格权值=0.2 | 最低有效投标价格为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计算得分保留小数点后2位） |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合同按采购文件及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内容制定，以下仅为部分主要条款）**

 合同编号：

 确认书号：

甲方（采购人）：

乙方（供应商）：

甲、乙双方根据 （填写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项目编号为的（标项及名称）项目的政府采购交易结果，签署本合同。

1. **服务内容及标准**

（按采购需求及投标文件的内容填写）

1. **服务价格**

（有服务分项的，需报分项价格和总价）

**三、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与本项目有关的技术资料。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与服务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2、乙方保证所交付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五、转包或分包**

不允许转包。

允许分包部分。

如乙方将项目转包或将不允许分包部分进行了分包，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六、履约保证金**

1.履约保证金 元。[履约保证金交至采购人处，服务完成后满（ ）个月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七、项目服务期限及实施地点**

1.服务期限：

2.实施地点：

**八、付款**

付款方式：

**九、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验收项目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合同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的，乙方应按逾期交付项目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合同款项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不能交付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付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4.乙方所履行的服务质量或服务数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采购文件规定的，甲方有权中止接受服务，单方面解除合同，且相关损失由乙方承担。

5.解除合同应按《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暂行办法》向财政备案。

**十一、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二、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三、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4.本合同一式五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二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

甲方（盖章）：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名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地址：

开户行：

开户账号：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名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资格文件部分**

**目录**

(1）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须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页码）

（2）投标声明函 ………………………………………………………………（页码）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页码）

（4）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页码）

（5）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页码）

**一、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须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二、投标声明函**

致：（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全称）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招标项目名称及编号）的投标，为此，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2、我方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号码：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姓名及身份证号码） 系 （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全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姓名）(其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手机： 传真： )，以我方的名义参加（招标项目名称及编号）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授权代表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全权代表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四、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五、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标的名称） ，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 电子签名）：

日 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1、投标人应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及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对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所对应的划型标准作出声明，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或者未按以上要求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无效，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规定，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中标、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3、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微企业。

**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电子签名）：

**商务技术文件部分**

**目录**

（1）投标函……………………………………………………………（页码）

（2）评分对应表………………………………………………………（页码）

（3）技术响应表………………………………………………………（页码）

（4）商务响应表………………………………………………………（页码）

（5）项目组织实施方案………………………………………………（页码）

（6）项目负责人情况表………………………………………………（页码）

（7）项目组人员名单…………………………………………………（页码）

（8）售后服务方案（如有）…………………………………………（页码）

（9）优惠条件及特殊承诺（如有）…………………………………（页码）

（10）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它商务技术文件或说明…………………（页码）

**注：以上目录是基本格式要求，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细化。**

**一、投标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天（不少于90天），本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承诺除技术响应表、商务响应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3、我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4、我方具有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中标，我方将保证合同顺利履行。

5、我方拟在中标后将\_\_\_\_\_\_\_\_\_\_\_\_\_\_\_\_\_\_\_\_\_\_\_工作分包，分包承担主体是\_\_\_\_\_\_\_\_\_\_\_\_\_\_\_\_\_\_\_，我方承诺分包承担主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_\_\_\_\_\_\_\_\_\_\_\_\_\_\_\_\_\_，且不再次分包。（不再将工作进行分包或本项目不允许分包的，下划线处填写“/”。）

6、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6.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6.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6.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6.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7、其他补充说明:\_\_\_\_\_\_\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二、评分对应表**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投标文件对应资料 | 投标文件页码 |
| 对应第四部分评分办法及评分标准（报价除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如果本项目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审法，需在商务技术文件中提供此评分对应表。**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三、技术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名称 | 采购文件要求 | 投标文件响应 | 偏离情况 |
| 1 |  |  |  |  |
| 2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响应情况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四、商务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类别** | **采购文件要求** | **投标文件响应** | **偏离情况** |
| 服务期限 |  |  |  |
| 检查、考核 |  |  |  |
| 数量调整 |  |  |  |
| 付款方式 |  |  |  |
| 结算原则 |  |  |  |
| 其他要求 |  |  |  |

注：

1、投标人应对照采购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响应情况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2、“类别”一栏按采购文件第三章中商务要求的分类填写。**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五、项目组织实施方案**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六、项目负责人情况表**

|  |  |  |
| --- | --- | --- |
| 姓名 |  | 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业绩及承担的主要工作情况，曾担任项目负责人的项目应列明细 |
| 性别 |  |  |
| 年龄 |  |
| 职称 |  |
| 毕业时间 |  |
| 所学专业 |  |
| 学历 |  |
| 相关资质证书 |  |
| 其他资质情况 |  |
| 联系电话 |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七、项目组人员名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学历 | 专业 | 职称 | 本项目中的工作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八、售后服务方案（如有）**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九、优惠条件及特殊承诺（如有）**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十、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商务技术文件或说明**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报价文件部分**

**目录**

（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页码）

一、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项：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内容** | **报价（元/年）** | **备注** |
| **1** | **系统环境漏洞扫描** |  |  |
| **2** | **Web系统漏洞扫描** |  |  |
| **3** | **渗透测试** |  |  |
| **4** | **安全巡检** |  |  |
| **5** | **重保值守** |  |  |
| **6** | **安全运营** |  |  |
| **7** | **应急响应** |  |  |
| **8** | **应急演练** |  |  |
| **9** | **安全意识培训** |  |  |
| **10** | **安全检查** |  |  |
| **11** | **安全准入** |  |  |
| **12** | **等保测评** |  |  |
| **13** | **上网行为管理升级** |  |  |
| **14** | **远程协助服务** |  |  |
| **投标总价合计金额/1年 大写： 小写： ￥**  |

**注：**

1、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不得自行更改，如无对应内容，则填写：“无或/”。

2、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详见前附表）均计入报价。**采购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不接受投标人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不得出现“0元”“免费赠送”等形式的无偿报价，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投标无效；采购内容未包含在《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名称栏中，投标人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3、特别提示：采购代理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等予以公示。

4、符合招标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

样品（演示）授权委托书

XXX（单位名称或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兹委派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

手机： ，代表我公司前来递交 采购项目【项目编号： 】投标样品或参加演示，并全权负责标后取回样品等其他处理事宜。

 特此告知。

 投标人名称(公章)：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身份证复印件：

说明：本委托书在有样品或演示时由受委托人携带至指定地点。

**附件2：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

授权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_\_\_\_\_\_\_\_\_\_\_\_\_包号：\_\_\_\_\_\_\_\_\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_\_\_\_\_\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事实依据：\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律依据：\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3：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

授权代表：\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

被投诉人1：\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

被投诉人2

……

相关供应商：\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_包号：\_\_\_\_\_\_\_\_\_\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_\_\_\_\_\_\_\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_\_\_\_\_\_\_\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_年\_\_月\_\_日,向\_\_\_\_\_\_\_\_\_\_\_\_\_\_\_\_\_\_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月\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事实依据：\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律依据：\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